

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八十六年七月十日（八六）台財證（四）
第四九〇〇四號公告，自即日停止適用

發文機關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

發文字號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111.09.12. 金管證券字第11103836673號函

發文日期：民國111年9月12日

主旨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八十六年七月十日（八六）台財證
（四）第四九〇〇四號公告，自即日停止適用，請查照。